

國立成功大學工業與資訊管理學系

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規定

90.06.29 系務會議修定通過
92.05.20 系務會議修定通過
93.06.25 系務會議修定通過
94.06.24 系務會議修定通過

本碩士在職專班學生畢業學分數為36 學分，先修1科目，必修3學分，選修33學分。

入學方式

- 招生名額：25 名。
- 報考資格：凡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或符合教育部認定之國外大學畢業得有學士學位，或具有同等學歷經主任認可者。除取得報考資格外，尚須工作年資二年(含)以上（請附二年以上工作證明）。
- 考試科目：筆試（30%）：工業管理概論。
審查（40%）：工作經驗及專業表現。
口試（30%）：以口試方式評分，學習知能與相關特殊表現。

修業規定

一、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期限以二至四年為限，未在規定修業期限修滿應修課程或未完成學位論文者，修業期限得再延長一年為限。

二、畢業學分共 36 學分

- 先修 3 學分：統計方法(不列入畢業學分)。
- 必修 3 學分：工業管理專題討論（碩二上時選修）。
- 選修 33 學分

三、抵免

- 統計抵免：大學（專科成績僅承認五專後二年及二專課程成績）時修過且六十分及格。
- 「工業與資訊管理碩士學分班」學分抵免：本系只承認工資管系學分班最近四年內的課程抵免，最高可抵 18 學分。

四、外所學分認定：在學期間每學期至多承認二門外所開設的 3 學分課程，修業期間內至多承認 12 學分。